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5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 雕塑學系「書面審查準備指引」

■ 評分審查項目：

修課紀錄(A)、課程學習成果(B、C)、多元表現(G、J、K、N)、學習歷程自述(O、P、Q)

■ 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

項目	審查重點	準備指引
修課紀錄	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 學業總成績(參考高中學習歷程、學習成績平均相對表現，或修習藝術相關領域科目成績)	高中修業紀錄與學業成績表現狀況
課程學習成果 書面報告 實作作品	1. 提出之課程成果心得報告，需說明學習過程與藝術領域的關聯性。 2. 作品以雕塑及藝術相關之立體類創作、素描或繪畫等作品為宜。	鼓勵學生提供能展現藝術美感、技巧能力之視覺藝術作品。
多元表現 社團活動經驗 競賽表現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1. 參與校內外活動證明及學習心得。 2. 高中在學期間曾參加校內外或區域性或國際藝術相關競賽獲獎，與雕塑相關競賽另外加分。 3. 高中在學期間其他成果作品或特殊表現，並陳述參與後的心得與反思。	1. 曾參與社團或其他校內外活動及特殊表現，並另以文字具體說明檢附該證明文件之原因、心得與省思；擔任的角色、貢獻等。 2. 高中在學期間曾參加校內外或區域性或國際藝術相關競賽獲獎，與雕塑相關競賽另外加分，並能提出佐證。 3. 其他成果作品及特殊表現請提供相關證明以供審核。
學習歷程自述 高中學歷程反思 就讀動機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	學習歷程自述呈現人格特質與能力，及就讀優勢與對未來的期許。	學習歷程自述呈現對雕塑藝術的理解與經驗，以及對雕塑學習的期許目標。

備註：偏鄉、經濟或文化不利，及其他個人或家庭背景經歷對學習歷程的影響，考生可於學習歷程自述中描述家庭背景及概況。